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李英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李英女士(「李女士」)，57歲，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梅州市嘉應學院獲取財務管理證書。李英女士在銷售、營銷和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於一九八三年三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間，李女士為中國梅州市梅縣醫藥總公司中西成藥醫療器械門市部門負責人，負責公司之零售店，公司的整體管理、業務發展、主要客戶及客戶管理，以及銷售策略的製定。自二零零二年一月起，李女士一直擔任位於中國梅州市梅縣區佳運汽修理廠之首席財務官兼辦公室主任，李女士作為該廠之首席財務官，負責公司的整體財務管理，包括預算計劃、財務分析及公司財務行動的管理。同時作為辦公室主任，李女士負責訊息及人事管理，並與公司總經理並肩完成部門目標，及監督生產安全。

李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為期兩年的正式服務協議，可由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之委任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李女士獲享收取每月 5,000 港元之董事袍金，該袍金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在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酬金水平而釐定。

李女士確認彼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規定之獨立性標準。本公司已評估李女士之獨立性，認為彼是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屬獨立人士。

